



412108S-2017



西华县西华营镇建河石磨面粉厂企业标准

Q/XJM 0001S-2017

杂粮粉

2017-09-04 发布

2017-09-04 实施

西华县西华营镇建河石磨面粉厂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文本按 GB/T1.1《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的规定编写。

本标准由西华县西华营镇建河石磨面粉厂提出并起草。

本标准起草人：陈建河。

H N

Q B

杂粮粉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杂粮粉的分类、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标签、包装、运输、贮存等。

本标准适用于以荞麦、黄豆、小米、玉米、高粱、绿豆、黑豆、豌豆、糯米、莜麦为原料，经清理、磨粉、过筛、包装加工而成的非即食杂粮粉。

2 要求

2.1 原料要求

- 2.1.1 绿豆应符合 GB/T 10462 和 GB2715 的规定。
- 2.1.2 玉米应符合 GB/T 1353 和 GB2715 的规定。
- 2.1.3 黄豆、黑豆应符合 GB/T 1352 和 GB2715 的规定。
- 2.1.4 荞麦应符合 GB/T 10458 和 GB2715 的规定。
- 2.1.5 高粱应符合 GB/T 8231 和 GB2715 的规定。
- 2.1.6 小米应符合 GB/T 11766 和 GB2715 的规定。
- 2.1.7 豌豆应符合 GB/T 10460 和 GB2715 的规定。
- 2.1.8 糯米应符合 GB/T 1354 和 GB2715 的规定。
- 2.1.9 莜麦应符合 GB/T 13359 和 GB2715 的规定。
- 2.1.10 生活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

2.2 感官指标

感官指标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 1 感官指标

项目	要求	检验方法	
性状	粉状	取样品一袋，置于白色瓷盘中，在自然光线下观察其性状、色泽，嗅其气味、品其滋味，检查有无外来杂质。	
色泽	豌豆粉		青色
	绿豆粉		浅绿色
	高粱粉		浅红色
	玉米粉		黄色
	黄豆粉		浅黄色
	小米粉		浅黄色
	荞麦粉		灰白色
	黑豆粉		灰黑色
	糯米粉		白色
	莜麦粉		黄褐色
混合杂粮粉	灰白色		
气、滋味	豌豆粉	具有该品种应有的气味、滋味，无酸味、霉味及其他异味。	
	绿豆粉		

	高粱粉	味	
	玉米粉		
	黄豆粉		
	小米粉		
	荞麦粉		
	黑豆粉		
	糯米粉		
	莜麦粉		
	混合杂粮粉		
杂质		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	

2.3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目	指标	检验方法
水分, g/100g	≤ 14.0	GB 5009.3
灰分, g/100g	≤ 3.0	GB 5009.4
含砂量, g/100g	≤ 0.02	GB/T 5508
粗细度	CQ10号筛全部通过	GB/T 5507
磁性金属物含量, g/kg	≤ 0.003	GB/T 5509
脂肪酸值(以湿基计), mgKOH/100g	≤ 80	GB/T 5510
单宁 ^a , g/100g	≤ 0.5	GB/T 15686
铅(以Pb计), mg /kg	≤ 0.2	GB 5009.12
汞(以Hg计), mg /kg	≤ 0.02	GB 5009.17
*总砷(以As计), mg/kg	≤ 0.3	GB 5009.11
镉(以Cd计), mg/kg	≤ 0.1	GB 5009.15
六六六, mg /kg	≤ 0.04	GB/T 5009.19
滴滴涕, mg /kg	≤ 0.05	GB/T 5009.19
黄曲霉毒素B ₁ (μg/kg)	≤ 5.0	GB 5009.22
注: a 仅适用于高粱粉; *指标严于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		

2.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JJF 1070的规定。

2.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

应符合GB14881的规定。

2.6 其他要求

食品添加剂应符合GB 2760的规定;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GB 2761的规定;污染物限量应符合GB 2762的规定;农药最大残留限量应符合GB 2763的要求。

3 检验

出厂检验项目包括感官、水分、净含量、含砂量;型式检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H N

Q B

编制说明

本标准适用于以荞麦、黄豆、小米、玉米、高粱、绿豆、黑豆、豌豆、糯米、苡麦为原料，经清理、磨粉、过筛、包装加工而成的非即食杂粮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参照 GB2715《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粮食》制定本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食品安全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

本标准规定了杂粮粉的分类、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标签、包装、运输、贮存等。

本标准中总砷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2762。

H N

西华县西华营镇建河石磨面粉厂

2017年08月02日

Q B